

辽宁省畜牧兽医局文件

辽牧发〔2017〕291号

辽宁省畜牧兽医局关于鸭产业发展的 指导意见

各市畜牧兽医局(农村经济委员会)，省局直属有关单位：

鸭业生产是推动我省畜牧业结构调整、促进农民增收、加快农村经济发展的特色产业。为推进我省鸭业健康发展，依据《辽宁省畜牧产业发展指导意见》(辽政办发〔2016〕106号)、《关于推进畜牧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实施意见》(辽牧发〔2016〕222号)及辽宁省畜牧业“十三五”发展规划，结合我省鸭业发展实际，制定本指导意见。

一、鸭业现状

我省肉鸭品种主要是樱桃谷鸭，蛋鸭品种主要是金定鸭、麻鸭，填鸭生产多以北京鸭四系为主。2016年，肉鸭出栏15200万只，肉种鸭存栏45万只；蛋鸭存栏800万只，其中蛋种鸭存栏15万只；鸭肉产量33万吨，鸭蛋产量18万吨。商品肉鸭出栏和商品蛋鸭存栏分别比2011年增加了10%和78%。

盘锦市和鞍山市我省肉鸭养殖主产区，年出栏量连续三年超过省内其他12市出栏数量之和。台安县、大洼县、盘山县、海城市、开原市、昌图县和灯塔市等县(市)的年养殖量均超过1000万只。蛋鸭以海城市、营口市、辽阳县、灯塔市为主产区，产区蛋鸭存栏270万只，约占全省总存栏的三分之一。

全省生产的鸭肉约75%以上销往广东、湖南、江苏、浙江、山东、河北、北京、天津等地，以龙头企业包销、代销、直销等销售模式为主，渠道畅通。肉鸭产品已形成品牌和规模，越来越受到广大消费者的青睐。除批量的“北养南销”外，九九鸭脖、周黑鸭、茉莉花鸭颈王、馋嘴鸭、北京烤鸭、沙县板鸭、香酥鸭等全国连锁品牌均在辽宁省各地区开店建点。烧、烤、熏、酱等鸭肉产品在街头巷尾随处可见，鸭头、鸭脖、鸭翅、鸭架、鸭肠、鸭肝等小宗产品已经成为畅销的休闲美食，有效推动了肉鸭产业的发展。鸭蛋主要以省内消费为主，省外销售为辅。比较著名的咸鸭蛋品牌有朝阳的大清河鸭蛋、盘锦的麻鸭蛋、丹东的鸭绿江鸭蛋等。

二、机遇与挑战

(一) 区位环境

辽宁地处我国粮食主产区，水系发达，和南方诸省相比，气候、资源条件更适合发展养鸭业，种鸭受精率、孵化率和鸭雏成活率等生产性能较高，鸭苗成本相对较低，胴体瘦肉率高，产品深受南方消费者认同，发展潜力巨大。

(二) 产品属性及市场环境

鸭肉和鸭蛋是国人传统食品，具有绿色、营养、风味和方便快捷等特点，越来越被消费者认可，市场消费潜力逐年增加。

(三) 政策环境

1. 产业扶持政策。近年来，我省将肉鸭养殖作为推动县域经济发展的重要举措，先后出台多项政策，扶持鼓励养殖户扩大养殖规模，吸引国内养鸭龙头企业来辽投资建场。在台安、大洼、昌图、开原等主产区相继投资十几亿元，建成养鸭专业村 30 个，标准化肉鸭养殖小区 600 余个。2016 年底，仅台安县新建肉鸭养殖小区达到 100 个，成为东北地区第一养鸭大县。养鸭方式已经由原来的沿河、围泡的零散饲养，发展成为具有一定规模的集约化饲养。年饲养规模 2000 套以上的种鸭场 15 家，年出栏 100 万只的肉鸭场 20 家，年存栏 5 万只以上蛋鸭场达到 15 家以上。尤其是山东六和集团在辽宁投资建设了多个肉鸭全产业链企业，形成了具有一定规模的区域性肉鸭生产基地。

2. 环境保护政策。《环保法》《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等法律法规的修(制)订及实施，加大了畜禽养殖污染治理约束力

度。鸭业生产企业正在逐步从城市郊区、经济发达区向山地丘陵、经济欠发达地区转移，传统依靠江、河、湖、库等水系的养殖模式已经受到限制，催生养殖模式创新及产业整合。

(四) 产业基础及技术环境

近年来，先后建成了灯塔圣通、盘锦六和、鞍山六和、海城博文、盘锦天野等大型龙头企业，形成了集种鸭生产、商品鸭饲养、屠宰加工、饲料加工、羽绒生产加工等于一体的产业链条。我省饲料工业发达，高等院校较多，已经形成省、市、县、乡四级畜禽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为今后鸭业发展积淀了良好的发展基础。

(五) 存在问题

尽管我省养鸭产业发展较快，但还有一些需要解决的问题，主要表现在：**一是**供种能力不足。自产肉鸭雏仅能满足本省需要的60%，其余40%需从外省购入。**二是**饲养方式落后。我省的肉鸭养殖业主要采用开放式大棚生产模式，饲养环境差、养殖效率低，亟需改进肉鸭饲养方式，促进产业全面升级。**三是**营养需要研究滞后。我省对肉鸭、蛋鸭的生理生化、营养、饲养及饲料配制技术的研究较少，饲料配制缺乏科学依据。**四是**产品深加工水平有待提高。省属鸭产品品牌较少，加工形式单一，仅限肉品分割、鸭蛋腌制，腌腊、卤制、熏烤等深加工方式有待进一步开发。**五是**市场预警信息匮乏。与其它畜种相比，鸭业市场预警信息系统尚未建立，养鸭从业者获取市场信息渠道有限，难以准确判断

评估市场风险、生产成本和收益，极易导致产销失衡，造成重大损失。

三、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发展目标

(一) 指导思想

坚持新发展理念，推进产业链形成和整合，建设集育、繁、推、加一体化产业基地，培育品牌企业和名牌产品。优化鸭业布局，提高技术含量，以资源节约、环境友好和生态保护为发展方向，提高鸭业综合生产能力、抗风险能力和市场竞争能力，促进集约化、标准化、清洁化、产业化的可持续发展，打造辽宁特色鸭业。

(二) 基本原则

1. 坚持特色发展原则。从“十二五”期间我省养鸭业发展来看，受国内大型养鸭龙头企业北移影响，大型肉鸭场、种鸭场和蛋鸭场纷纷上马，养鸭市场波动较大，中小鸭场亏损严重。我省宜以特色发展为原则，规模适度，稳中求利，顺势发展。

2. 坚持产业化原则。注重科技创新和生产模式创新。**一是在**鸭业养殖过程中广泛推广普及益生菌、微生态制剂等饲料添加剂，提高鸭的自身抗病力，减少用药，降低药残。**二是从**饲料营养源头上保障营养均衡、配方科学，从营养学上提高自身免疫力和疫病抵抗能力。**三是创新**生产方式。推广网上平养、笼养等养殖方式，营造良好的饲养环境，满足鸭生长环境需求。**四是扶持**鼓励龙头企业，开展有计划放养的全产业链生产模式。**五是加强**

品种引进与培育。

3. 坚持生态养殖原则。产业发展要与资源环境、生态建设相匹配，科学开展本地区投入品供应、土地消纳、产品加工等能力评估，合理规划产业区域布局，加强环保设施建设，实现粪污处理无害化，妥善处理好养鸭生产与环境治理、生态修复的关系。

(三) 发展目标

实现养殖数量稳步增长，产业布局基本合理，产业链条进一步完善，技术含量有效提高，饲养环境明显改善，产业效益显著提升。基本解决规模养殖企业粪污处理问题。创新产品和营销模式，取得明显经济、社会和生态效益。

到2020年，全省肉种鸭及蛋种鸭存栏分别达到55万只和20万只，肉鸭年出栏20000万只，鸭肉产量45.5万吨；蛋鸭存栏900万只，年鸭蛋产量达到20万吨。建设饲养规模2000套以上的种鸭场18个以上，年出栏肉鸭100万的肉鸭场24个以上，年存栏5万只以上的蛋鸭场18个以上。培育壮大现有肉鸭屠宰加工场，建设一批设施先进、技术力量雄厚的鸭产品加工企业，提高鸭产品精深加工生产能力。

四、区域发展布局

以养鸭业可持续发展为前提，以资源禀赋为基础，以提高养鹅效益和降低污染排放为目标，综合考虑各地农业资源承载力、环境容量、生态类型和发展基础等因素，将康平县、台安县、海城市、彰武县、阜蒙县、开原市、昌图县、北票市、朝阳县和大

洼县等县(市)，作为省级现代养鸭示范规划区。

在规划区内，重点建设三类发展区域：**一**是以海城、台安为中心的蛋鸭生产基地，**二**是以大洼县为中心的填鸭生产基地，**三**是以沈阳、辽阳、铁岭和锦州等市为重点的肉鸭生产基地。其他地区可依据当地实际情况适当发展。

五、主要任务

(一) 推进养殖模式转变

建设一批标准化、规模化生产示范基地，区域性整体推进肉鸭网上平养和蛋鸭立体笼养饲养方式转变，提高饲养管理水平。健全鸭业养殖标准体系，实现品种良种化、养殖设施化、生产规范化、防疫制度化、粪污无害化、产品安全化。

(二) 开展品种培育工作

把良种工程建设作为财政扶持重点，重点加强引种、选育和核心种鸭场建设，要改变过去重引种、轻选育的倾向，把选育工作提到重要日程。**一**是挖掘培育地方品种。广泛开展品种类群调查研究，助推如小凌河蛋鸭、哨水河黑鸭等地方品种的开发选育工作。**二**是加强种鸭场监管，实现种鸭良种率达到100%。

(三) 继续实施鸭产业投入品安全技术研究与监管

开发无公害、绿色鸭产品。**一**是开展以益生菌、微生态制品为核心的饲料添加剂研发与推广；**二**是加强兽药饲料监管力度，严格执行兽药安全使用规定，建立健全兽药使用制度，严厉打击非法使用兽药的行为；**三**是加大产品质量监管力度，构建质量追

溯体系。

(四) 加大养鸭产业粪污治理

加大粪污综合利用技术及生态循环模式研究，建立科技支撑体系。科学评估土地消纳能力，合理规划养殖数量，实现种养结合。重点扶持肉鸭、蛋鸭规模饲养场(小区)建设防淋、防渗堆粪场及三级处理化粪池等设施，配置粪污分离设备，确保粪便无害化；鼓励粪便有机肥生产流通。到 2020 年，全省 90%以上规模饲养场(小区)均要配套粪污处理设施。

(五) 建设鸭产品深加工基地

培育壮大现有肉鸭屠宰加工企业，鼓励扶持产品精深加工，提高熟食制品和出口产品市场占有率，提高产品市场竞争力。通过招商引资，吸引国内外大型肉鸭屠宰加工企业在我省主产区建设鸭产品深加工基地，拓展鸭绒、粪肥深加工，延伸产业链条，增加产品附加值。

(六) 加强疫病防控

坚持生产发展和防疫保护并重的方针，加强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工作，确保免疫密度和免疫质量。按照《国家高致病性禽流感防治规划(2016-2020年)》等文件的相关要求，做好禽流感等疫病的防控工作。加强动物疫病监测和流行病学调查，提高疫病预测预警水平。加强防疫设施和制度建设，全面提高疫病防控能力和安全生产水平。

六、保障措施

(一) 加强领导

各级政府部门要加强产业引导，树立环保意识，营造良好营商环境。要推进落实鸭产业龙头企业的监管责任，实行责任追究制度。充分发挥各级主管业务部门的组织协调作用，随时解决工作中的重大问题。

(二) 加大投入

各级财政部门要重点支持养鸭企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保证配套资金足额及时发放，做好项目资金监管工作，杜绝挤占挪用。

(三) 健全制度

深入贯彻《畜牧法》《环保法》等法律法规，科学制定并严格执行本地区鸭产业发展指导意见，合理评估土地消纳能力，为全面实现鸭产业法制化管理提供有效保障。

(四) 技术支撑

组织有关教学、科研和生产一线的技术专家，成立技术专家顾问团，为鸭产业各项工作提供技术咨询和指导。构建鸭业生产监测体系，及时掌握并发布生产、市场信息。加强鸭业标准体系建设及示范工作，积极推进养鸭生产标准化、规范化。



辽宁省畜牧兽医局办公室

2017年11月6日印发